國民政府公報

報價：零售每份十元；半年一千二百元；全年二千四百元；國內平寄郵費在內掛號及國外另加

第貳伍玖貳號

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三類新聞紙類

編輯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發行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室
印刷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印刷工廠

府令

國民政府令

孫化鵬、張　楷各給予四等寶鼎勛章，梁學乾給予六等寶鼎勛章，祝安民、陳士緯、覃德照各給予七等寶鼎勛章。此令。

劉樹森、尹作幹給予四等寶鼎勛章，馮心齋、張恢英、韓鳳儀、闞鵬程、高韻之、危耀東、尹　猷、黎榮春、朱映亞各給予六等寶鼎勛章，王太樂、張季春、李貴明、秦啓民、崔金桑、馬謙增、孫效武各給予七等寶鼎勛章，李貴生、李彥章、馬登雲各給予九等寶鼎勛章。此令。

許世英、殷嘉璥、王天鳴各給予三等雲麾勛章，崔振英、黃鴻藻、許士奇、朱曾萬、范挺生、陳舜耕、趙爾昌各給予四等雲麾勛章，魏冠中、張百若各給予五等雲麾勛章。此令。

梁祇六、劉子偉、曾震五、杜鳳翥、程耀德、袁行廉、高士棟、郭之縉、王輔成、沈文明各給予四等雲麾勛章，楊幹三、段國傑、趙梅卿各給予六等雲麾勛章。此令。

李雄根、歐陽午、崔世超、楊光耀、陳　澤、徐才明、李　俊、楊餘庬、何鏗、鍾　勇、呂福卿各給予忠勤勛章。此令。

朱明軒、龍御衆、史宏烈、高鼎璋、殷簡孫、王照堃、唐冠英、殷一能、張義純、王蘇豐、陳紹中、李精一、劉松林、高增級、趙鼎彝、史國英、蔣當翊、吳求劍、易　謙、杜道周、孟紹周、李德全、熊　愚、鄭炳庚、黃十桐、歐百川、梁仲江、王修身、熊　濱、曾大中、陳希曾、周偉龍、林培堃、薛家聲、馬鴻炳各給予忠勤勛章。此令。

馬瑞圖、唐世隆、謝藻生、劉樹仁、劉玉珂·梁家齊·金典戎·殷任民·董　俊、鄧定遠、謝豫齊、岳耀彰、李[illegible]、孫國銓、石德廉、王　濤、李午雲、程文熙、高松元、農之政、殷廣元、毛[illegible]、宋　逵、楊龍天、文　玉、戴錫椿、中國政、李念曾、石　傑、周　价、侯[illegible]、王道全·蔡湘澄、秦元贊、王擇民、段錫朋、王　熙各給予忠勤勛章。此令。

國民政府令

肯納遜給予特種襟綬附勛[illegible]雲麾勛章。此令。

國民政府令

派黃德馨權理水利委員會會計處長職務。此令。

兼黃河堵口復堤工程局局長趙守鈺呈請辭職，趙守鈺准免兼職。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潘其富爲行政院科員。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朱養民、殷承啓署外交部科員。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爲財政部稽核劉季英呈請辭職，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派董有淦權理財政部稽核職務。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劉亦平爲教育部科員。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章作霖爲交通部科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陳厚祚爲財政部稽核，徐芳禮爲財政部編譯。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潘君牧、尹經章爲交通部技士。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爲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科長王嘉穀、蘇榮光、督導員王義方另有任用，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將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督導員李犖珍免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王義方爲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科長，蘇榮光爲浙江田賦糧食管理處督導員。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王嘉穀爲浙江天台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楊維誠爲甘肅臨潭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李醒民爲甘肅會甯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周競翔署甘肅榆中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馬驄爲甘肅海原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石任夫爲甘肅永靖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王一鶚爲貴州威甯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唐際虞爲貴州印江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蕭治安署貴州鎮甯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派黃其美權理貴州婺川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職務。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李繼華爲貴州息烽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吳執中爲貴州平壩縣田賦糧食管理處副處長。應照准。此令。

羅世俊、曾述一、蔣大池、魏大德、王明哲、樓長山、劉林森、姜兆熊、何孝忠、胡經綸、鄭廣元、陳　雄、許森林、戴新民、史雙柱、何自強、[illegible]昇平、王　凱、黃德潛、潘大衛、黃文奎、黃鑫明、呂如璋、翁瓊甫、黃步興、濮亞三、羅竟成、黃述斌、謝光華、段伯鈞、李在興、張廷棟、王　忠、鄧　勛、徐文彬、鄭　熊、郭纖儀、葉頌熙、周紹孝、田珍彥、呂國槐、李寄屏、趙鵬飛、周吉盛、胡嚴章、盧茂昌、鄭耀輝、李冠軍、張志情、周文武、張　標、呂協韶、陸汝霖、關　衡、許福培、張國熙、傅祖清、汪清雲等七百九十七員應退爲備役。此令。

部會署令

司法行政部訓令　京訓(參)字第三九七八號　三十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補登)

令本部直轄各機關

查復員後辦理刑事訴訟補充條例第十七條第一項第二款之折抵標準，業經本部擬定「以罰金伍百元折算一日，其已繳罰金不滿伍百元者，以伍百元計」，呈奉行政院三十五年七月十一日節京捌字第五一四四號指令照准在案。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最高法院檢察署訓令　京平字第一二二一號　三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補登)

令全國各省市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

案據綏遠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呈，請通緝逃犯徐志亭一名歸案法辦等情到署。合亟填發通緝書，令仰該首席檢察官遵照，飭屬一體協緝，務獲歸案究辦。此令。

計發通緝書一件

最高法院檢察署通緝書　京他字第　號　三十五年度

徐志亭潛逃一案

應通緝被告

姓名	性別	年齡	特徵	案由	通緝理由	犯罪年月日	犯罪處所	備考	解送處所
徐志亭	男	二八		盜馬	獲案繼續執行	三二年五月二〇日	陸軍第六十七軍新二十六師師部		臨河縣司法處

附錄

行政院工作報告　三十四年五月至三十五年一月(續)

五　電信

(一)收復區電信之接收整理　查該部對於收復區電信之接收，係針對敵僞原有組織，並顧及接收便利，分爲平津、京滬、武漢、廣州、東北等五辦員區，分別派員辦理。平津區之接收，以僞華北電信電話公司所轄事業爲對象，京滬區以僞華中電氣通信公司所轄事業爲對象，接收後均努力維持業務，勿令通信中斷，爲初期主要之目的。武漢區及廣東電信設備，原歸日本軍部統制管理，於本部接收時，其線路設備多已破壞，故由本部派員攜帶無線電機，先行恢復通信。東九省電信，亦已由本部派員接收，並攜帶無線電報機，隨同東北行營，前往裝機通報。惟接收工作，目下尚在進行中，截止現時爲止，各區接收及恢復業務之電信局已有二百餘處，線路方面，在名義上由本部接收之各路主要電線，共約六九五〇公里，但事實上各該綫路，於日本投降後，開始被共軍作有計劃之破壞，幾於完全無法利用，其搶修情形，另詳後段。設備方面，已接收之截波機件，計七十四副，截波幇電機十一副，亦因電話綫路節節毀斷，不能順利應用，又無綫電機共一五五部，市內電話設備，計上海、南京、武漢、北平、杭州、鄭州、九江等處，共計四〇、六〇〇號，但或則機式全新，或則零件缺乏，雖經竭力修補，羅掘騰挪，勉強應用，終感效率低弱，障礙時生，未克滿足各方需要。該部職責所在，對於補救改進方法，凡屬知能所及，盡力以赴，惟全國電信，承八年艱苦戰事之困難，器材及人才之缺乏，達於極點，勝利迄今，租借法案，業已停辦，而善後救濟物資未到，電信材料之來源，至此青黃不接之際，竟較戰時尤感枯竭，人員方面，收復區徵用之日籍技術員工，及留用之低級人員，既未便付之重任，而後方各局業務未減，人員又不能大量抽調，該部補苴調度，深感困難。此種情形，殆爲目前大轉變時期無法避免之過程。

(二)電信綫路之搶修　當日本投降之前夕，收復區內原有各路主要電綫，共約六、九五〇公里，但不久即被共軍開始破壞，節節切斷，并將拆下之桿綫，焚燬搬走，嗣經該部指派復綫工程專員十四人，組織工程隊約五中隊，分頭搶修，惟以北方及東南一帶，木桿籌辦，向極不易，不得不從權先用竹桿或細小杉桿臨時架通，然後再行正式整修，茲將六大幹綫之搶修情形略述如左。

1. 重慶至漢口綫　該綫除重慶南沱段原屬良好外，南沱至漢口間四二〇公里，其中南沱沙洋間幹綫，殘缺不全，洋沙漢口間毀壞慘重，缺少木桿二千八百根，殘存桿綫不及十之二三，於十二月二十三日修通，修通後又遭受破斷桿綫，鎗擊修綫員工之變故十四次。
2. 長安至銅山綫　除長潼原屬後方綫路，洛陽至開封二〇〇公里尚無破壞外，共修綫四八〇公里，其中以銅山碭山段毀損最重，於十一月十六日修通，共受破壞九次。
3. 南京至漢口綫　計蕪湖大通間損失桿綫一、四四〇根，陽新漢口間毀壞亦大，修理里程七二〇公里，十二月十一日修通。
4. 漢口至廣州綫　長一、一八〇公里，其中漢岳、長衡兩段四〇〇公里，尚屬完好，惟衡陽、樂昌桿綫毀損重大，於十二月二十三日修通變綫，漢長間共受破壞九次。
5. 北平至漢口綫　計一、二七〇公里，其中以保定石家莊段、安陽鄭縣段及廣水信陽段等毀損爲重，經於南北兩段分頭補修後，至今石家莊安陽段二六〇公里，仍因共軍阻止，無法進行，修理後各段連遭破壞一百數十次，屢修屢壞，員工疲於奔命，材料損耗甚大。
6. 北平至南京綫　計一、一七〇公里，除平津段一四〇公里，利用地纜外(現架空綫亦已修復)，其餘均經破壞，又如濟南德州間原可通信，嗣又破壞，延至洛口濟南泰安段隨修隨壞，計陽鎮洛口間，濟南韓莊間，不能進修者，尚有四百餘公里，修理期內北平附近地下電纜被破壞一次，其他毀損破壞之重大，難以統計。

綜計上述六綫，應修里程爲四、七一〇公里，經本部動員各區電信工程人員，分頭趕修之結果，共已修復四、〇八三公里，尚餘六百公里，因共軍阻擾未能進修。

除上開修理之六大幹綫外，該部對於國內其他重要電信綫路，如北平至熱河，北平至察綏，濟南至青島，銅山至連雲港，天津至[illegible]等綫，亦同時積極進行搶修，綜計本部自上年七月份起，搶修前後方電信聯絡幹綫及收復區報電話綫路里程，共計一一、二八九公里。

(未完)

考試院呈，為試用湖北省政府人事處科長洪元呈請辭職，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令　三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補登）

第十一軍官總隊隊員陳　談、張能爐、歐陽鍾、楊介一、龍旭松、羅樹初、陳靜仁、謝體高、曾葆吾、李雲艇、李永祥、易倫德、徐國剛、蔣鴻振、王甫臣、戴仲英、蔡緘三、李銘珙、陳步德、李祝榮、邢華春、米德貴、張君芳、田維福、徐昌運、王正意、丁松齡、陳鴻斌、傅宏彥、劉振綱、唐夢周、李大武、張品一、李萬延、戴吉安、龍　鈴、楊澤浦、杜榮華、居燧燧、鄧韓乾、劉德山、段鳳來、馬沛霖、劉禮源、韓立邦、李　勳、徐振清、潘竹銘、徐永振、江樹陽、路蘭潤、貝博泉、梁壽芝、胡芳林、王銘華、劉炳焜、劉仲頤、李榮庭、張延禎、吳炎臣、唐國斌、馬仲屏、車星五、陳　競、趙潤生、彭傳熙、潘　勤、彭樹林、李春台、陳榮道、顧　彪、蕭慶廷、周　運、陳明俊、王紀山、王志清、劉先舉、陳振武、吳經芳、易樹培、鄔紹欽、魏　雲、姚　斌、孟桂林、羅永慶、邢德奎、任馨書、雷　鳴、王俠生、林振山、畢材山、陶宏慶、白　超、張桂林、唐吉高、陳次松、李章富、唐緒鑄、彭正國、余仁貞、楊海清、唐仲我、楊壽山、周運泉、楊學槐、凌俊賁、陳少卿、石文光、許亞夫、史廷俊、錢化傑、李國霖、孫嘉祥、呂公樂、黃金泉、陳　中、馬凱臣、姚德勝、張仲和、劉　鯤、蔡嚮宸、成振亞、朱振南、李建祥、張建中、朱德富、李有祿、韓玉魁、莊澤宏、羅冠軍、郭宗岱、李　靖、李漢孫、俞樹雄、許炳熙、彭希錢、鍾寔舞、吳鶴梅、滕耀英、黃　欽、楊竟成、李鈞鍾、楊元濱、王漢斌、柳少才、劉孟卿、蕭洛生、李成章、馬啓華、王本漢、萬俊臣、何春華、易源欽、范金榮、沈金甫、陳明清、劉　坤、彭古彪、王永澄、張建廷、丘公民、郭明山、楊竟成、魏佐亮、劉景範、陳登珊、趙程輔、賴玉章、馬承翻、譚札樹、劉維忠、高建順、榮春年、李振武、曾昭祿、呂雙泗、潘竹正、黃夢武、李榮晉、蔣繼思、季心農、曹保山、陳德魁、李福貴、王子雲、路德法、周象乾、李如田、柳西亭、王志鵬、王恩祥、李品三、黃昌濟、[illegible]康甫、李復生、曹銘三、段鳳像、黃維新、彭相呂、劉　全、[illegible]明貴、曾　鏞、段克繩、張海清、曹兆福、張榮祥、孟　坤、[illegible]海清、呂吉之、陳紹雲、邱仲康、顏福春、周耀武、鄭萬民、[illegible]明、涂坤山、鄭甫臣、鄧玉林、李錦鈞、梁　軍、王久波、[illegible]華、譚少峯、左安民、李俊生、謝　崐、王文全、熊炎熙、[illegible]仁、蕭道之、斯哲三、楊鴻輝、鄭如琮、郎貴星、王伯度、[illegible]驥、劉文彬、陳海榕、王德忠、吳德壽、姚志犖、柯奇偉、[illegible]人、王文太、周汝海、馬金銘、徐九亭、姚資孝、李繼崐、[illegible]華、武麟祥、秦俊安、李國棟、艾金海、文　良、劉志忠、[illegible]卿、張玉勝、余文藻、景培因、郎成鋒、汪子賢、李雲艇、[illegible]康、黃樹榮、張　久、毛雲清、王　俊、趙玉城、張樹東、陳靜仁、杭文峯、李銘珙、方振龍、張超濤、陳發甲、陳步德、李統榮、傅興武、邢華春、張文清、徐貞欽、趙育才、壽　江、朱德貴、吳福恩、張良佑、熊韶南、裴明修、朱桂卿、李　經、李華廷、韓振芳、周玉華、張維翰、任克孝、張璘清、周奎光、陳雲廷、王現中、徐會齋、王清白、范亮亭、龍治國、張秀壽、[illegible]舉、羅文生、柴治國、黃鎮西、趙子清、張興智、張振標、周中英、王雲程、徐世凱、魯西波、顏錫臣、葉崇山、何少倫、周光明、趙有銘、張興源、方海清、康又中、周長桂、陳國良、黃國瑞、馬長禧、鄭　正、王景遠、林　興、楊憲忠、賀鳳生、孟昭海、郭錫正、曹元勝、錢德瑞、田子雲、王茂亭、彭　旺、李偉賢、李紹芳、徐昌運、孫鴻彥、馬倬貴、丁松齡、張崇發、解仲高、王道霧、張　華、張海榮、方玉林、范保華、連文義、[illegible]堯、王競存、陳　通、周忠望、華志忠、趙殿華、張欽若、[illegible]綏、李相臣、廖子材、段佑君、聶欽賢、張快波、路三俊、[illegible]治、葉樹樑、丘斐堃、陳楓旗、黃　熙、謝紱三、石樾森、[illegible]良、蕭明魁、張裕豐、王　起、唐祖堯、孫肖愚、譚　藝、[illegible]柱、李士庠、王登山、祁廣漢、陳平治、何順清、蘇清雲、[illegible]山、朱秀君、王殿臣、張子彬、劉久軒、游子雲、王榮華、[illegible]鈞、柳兆麟、賴泳鑫、朱吉武、徐志友、凌廣平、駱延爵、王長榮、歐陽淵、謝紹軒、譚興武、苗泰祥、趙耕堯、吳希聖、楊棟廷、周靜軒、張建維、游太平、李環琳、閻傳興、朱顯漢、李[illegible]、馬昌舉、胡　巍、胡炳勳、郁浩如、譚志宗、陳賢茂、敖冬[illegible]、[illegible]暢仁、鄧鶴年、陳大鵬、揭　懷、胡啓堂、易樹藩、蕭[illegible]、張　傑、蕭國忠、邱作民、劉大法、李金才、申全德、袁[illegible]、李樹芬、胡周祥、周古武、彭培元、傅國仁、劉漢卿、張[illegible]、鍾森潘、李三台、丁隆耀、姚家熾、陳國順、蔡少卿、劉[illegible]、韓春禮、趙海清、劉來科、劉崇渤、范寶林、胡瑞鍾、魯[illegible]、蔡高翔、王德華、鄺伯啓、陳維漢、朱朝楨、金　鑒、余[illegible]、曾　奇、吳若平、張廷俊、王合義、蔣蓬瀛、周召南、成[illegible]、賈錫武、蘇訓之、李瑞齡、姚成林、李世昌、劉安民、王[illegible]、王崇義、李永祥、王正遠、張文山、周少奎、楊漢清、唐仲武、孫嘉祥、石文光、羅正良、譚和經、徐章乾、王娛臣、張雲欽、陳子麟、羅　標、孔慶世、王玉甫、朱　坡、鄧　傑、鍾[illegible]、李士傑、潘尚武、潘　繼、劉漢鈞、楊雲清、劉敏身、伍今才、楊學槐、黃金泉、何俊錚、石玉如、劉程雲、艾顏德、洪漢清、蔡緘三、張月波、韓英夫、南萬里、王學書、段駿鳳、馬　麟、吳全勝、徐會先、李祿科、陳永發、夏文章、林光裕、楊作之等五百三十員應退爲備役。此令。

第十二軍官總隊隊員李兆瀛、賀才懋、王含章、張鵬雲、劉清華、任　斌、劉喚凡、楊堅白、黃金鑾、王有爲、李喜卿、楊光生、楊濟餘、馮鳴鐵、陳瑞生、任　勇、王世鈞、王超驥、王鼎丞、謝友勝、謝雨亭、陳　文、何漢文、傅強華、金華清、舒丁內、胡樹旌、李澤星、黎　民、王昌達、彭春華、李　馨、周健民、李義生、謝樹松、黃　翔、楊振恢、余竟成、陳春芳、趙伯順、王松臣、甯漢忠、舒錫侯、賀　良、蕭漢初、劉碧生、曾梓楠、蕭碩甫、黎祥瑞、羅　圻、彭壽齡、李伯珍、楊祖慶、尋贊松、胡超凡、周維能、張　誠、楊炳堃、周淞平、徐得高、譚平安、楊松泉、廖先渠、劉廉斌、何春庭、劉有才、廖福楚、張夢希、張保成、謝春生、黃醲泉、管友生、宗　璜、曾德鑫、荀萬林、彭鑫濱、郭劍寒、王　寅、梁棟材、彭鏡昭、董常武、聶泰寰、傅海山、譚俊義、周宗楚、樊修來、李康林、彭晏章、唐子成、徐學吾、劉紀森、張濟清、廖耀堂、袁仕炎、譚培基、劉一涵、方俊明、鄒清和、王　漢、黎　庶、蔣　銓、黃國珍、文劭斌、蒲國堂、劉耀清、羅振華、盛春生、謝正華、胡保林、曾國定、湯　忠、聶鎮南、吳質彬、郭　爵、張宏亮、彭松庭、左福門、張梅生、魏桂林、劉德武、徐　誠、黃紀松、胡連生、余德春、龍　雲、譚少賢、曾慶南、黃伯忠、陳子奇、李長發、李桂生、鄭少英、周少武、羅鎮遠、張國斌、諸興隆、宋潤科、陳興武、榮祝林、黃仲球、殷紹明、廖芝圃、張開海、唐志霖、許有山、羅成章、夏久敍、包關琴、向金林、王國民、宋乃成、蕭成祥、王代昌、吳　楷、曹子猷、丁光明、李　松、周開東、吳光漢、馬桂生、羅　斌、朱世俊、謝名揚、陳遠安、薛　昆、黃桂華、任青山、張文舟、尹錫平、文春芳、戴鈞武、文連生、和金聲、黃　彪、來鶴鳴、白仲武、鄧紫清、賴和濟、李伯華、汪　寬、陶白強、陳　銓、唐德業、何有明、張其發、吳良生、楊孟衡、李秀雍、陳揚武、張金勝、楊欽元、趙吉舟、侯良臣、文茂林、程紹卿、彭道侁、王遵佑、蕭蓉韓、張榮五、黃郁之、王　震、胡光輝、李宗藩、鄧雨村、張俊仁、文學堂、熊　欽、苟少安、葉泉清、李紹卿、葉青山、黃炳炎、孟金臣、郭　凱、劉吉武、張繼明、黃貫之、陳國光、陳元明、周源西、葉求青、尹純嘏、熊鑌鏞、龐浩然、楊威熊、胡湘儒、毛仲倫、龔俊康、余禮堂、歐炳臣、鄭少清、黃紹軒、黃再興、郭竟成、朱文明、蔣本立、熊澤林、龍海廷、龍濟川、羅維馨、彭奉璋、張國樑、古景謙、李君皋、伍志威、馬谷泉、蔣治禎、王國光、鄭　彬、冉渝亭、曾玉驂、殷子秩、許紹承、溫志賢、何古福、王利生、劉蜀鵬、朱容諒、曾季渭、李嘉棣、洪曉光、張棟川、張榮廷、龔青雲、曾紹光、鍾步雲、石大爵、艾樹林、羅鏡海、儲紹貴、馬玉中、周青雲、張桂林、金海明、黃級三、汪志清、黃甫洲、張碧清、李洪甚、劉雲梯、程　澤、李文津、謝雲根、傅少林、胡金權、李仲明、陳甯才、張　楠、王錫之、龍正中、黃　鉞、陳一劉、周鍵岩、劉錫冰、賀子華、康少泉、劉海洲、楊德斌、劉志剛、謝建榮、侯青安、楊三元、陶志三、譚桂生、李正標、[illegible]文德、楊定侯、魏清高、陳　蘭、易少卿、洪朝華、陳炳燐、[illegible]時、梁斯維、駱　駿、張冠才、[illegible]養吾、王天爵、蕭戢夫、[illegible]紹義、潘鼎軒、陳和生、劉法景、楊際春、林克恭、向振武、[illegible]中、唐　濟、劉宏聲、馬昌隆、趙運山、程鼎銘、潘品忠、[illegible]萬、陳以吾、張玉成、朱德東、朱吉安、王國安、盧心清、[illegible]順、陳昌榮、陳建國、王哲侯、蔣　璡、王瀚民、吳　健、[illegible]南、蘇士強、賴相如、聶海清、陳步英、姚鴻翼、魏方圃、[illegible]亮、黃序鈞、吳志英、葉蘊華、潘恕卿、屈家銀、胡棟成、[illegible]成、郭耀庭、趙志山、[illegible]清榮、楊　國、秦之林、戴[illegible]生、[illegible]忠、楊　雲、賀永昌、蕭希和、蘇則山、郭道忠、周自瀆、[illegible]芳、陳恩來、李傚綱、周炳華、李培元、甘大孝、梁德夫、[illegible]文、朱百村、靳雲菴、羅松柏、郝高崇、繆　俊、鄧樹聲、[illegible]三、朱莘耕、張希溥、黃偉明、謝仲翔、林漢安、謝仲倫、[illegible]權、陳唯心、李叔揚、趙述光、李時耀、雷靄和、潘綏摯、[illegible]賓、陳榮生、鄭樹培、周鈞石、姜樹滋、余集武、沈濟川、[illegible]仁、章　鍒、蕭　忠、余　達、劉志心、李源清、劉經武、[illegible]華、陶藏陽、陳　洪、李國鈞、韓榮樟、李倬雲、陳達九、[illegible]五、王心中、周崇祿、楊子華、劉　灋、劉承楷、黃正卿、[illegible]奎、郭古武、石青雲、危有權、王炎明、李斌武、單家泰、[illegible]家、陶嶽雲、孫炳烈、劉志遠、蘇王璋、陳海卿、李勝清、[illegible]安、詹古雲、楊　雲、蔣成楷、袁鴻喜、何　俊、王甫臣、[illegible]章、徐古春、潘雲福、毛鑫誠、唐俊臣、陽景暉、文樹桃、[illegible]雲、王汝霖、陳濟川、熊維德、李作孚、蕭光耀、許德彰、[illegible]民、賀　金、丁耀泉、曾介順、劉子華、雷伯鏞、雷　崗、[illegible]繁、朱敬庭、蘇海清、羅紹澄、向　遠、唐建章、周海澄、[illegible]章、李海洲、魏士賢、王德輝、稅子懷、李淵如、黃　鑑、[illegible]之、李鴻雲、陳洪鈞、丁古清、鍾少軒、范古雲、邱文章、[illegible]舉、邵治安、張銘煊、劉華雲、唐伯英、李　芳、徐正興、[illegible]山、張洪光、尹　亮、黎平夷、李仲岩、熊政雲、陳翰欽、[illegible]明、楊盡忠、樊華清、祝古雲、何　陵、張樹清、田治平、[illegible]武、易連生、張少華、王久榮、張華國、唐忠孝、劉耀祖、楊[illegible]、何友才、郭少甫、羅紹忠、黃鶴軒、劉國樑、余文卿、周[illegible]、祝建文、鄭錫廷、彭照臨、林仲孚、何文欽、張古雲、羅協[illegible]、毛致和、王乃義、金永年、冉俊生、陳　本、傅吉生、王榮[illegible]、劉紹武、任鎮華、黃文燦、唐青龍、胡世昌、李畏三、謝[illegible]、夏恢元、陳瑞卿、樊良熙、楊鳳翔、蔡青雲、郭祝仙、王楚[illegible]、陳青雲、高懷禮、周治平、湯全元、陳　夔、金　鯤、許[illegible]、顧介民、楊希炎、喻無疆、劉榮章、段　略、張祥卿、荀[illegible]、劉映章、張錫武、郝友民、楊學雲、吳青雲、楊榮學、胡[illegible]、周定川、任清錢、袁治能、夏挽國、于述先、張國成、萬[illegible]、夏道生、劉崇道、田種樑、李國富、王致祥、李湘賢、周[illegible]、鄧德勝、牛天祿、陳宜祥、林　鑑、石　榮、周海雲、劉[illegible]、楊　齡、冷紹雲、楊雲標、鄧雲樟、聶必祥、劉仁光、黃[illegible]、李光華、陳正國、王鵬程、熊紹雲、廖炳焜、黃茂盛、陳[illegible]、袁　綱、朱榮生、堯尚斌、馬超雲、石正倫、蔣賢武、張[illegible]、吳朝第、吳正榮、梅樹成、蔣茂生、劉靜修、趙德順、向[illegible]、伍平章、李明忠、易　祥、唐光宇、李雲成、沈海廷、葉[illegible]、郭　彬、袁永臣、嚴興順、趙鶴鳴、廖孟淵、廖盛周、羅[illegible]、楊茂久、鄭星南、趙紹堯、黃玉庭、丁明春、曾昭明、曾[illegible]、郭樹雲、姚復然、田震藩、王子發、周彥章、文修忠、張[illegible]、陳德堂、蔡永昌、劉鴻斌、朱樹青、唐岳明、劉良民、匡[illegible]、張　柄、彭則先、黃炳宏、賀桂林、文　生、呂　佑、吳[illegible]、毛玉山、易佐良、江宅安、劉福祥、王雲龍、陳致中、李金山、張和卿、李漢鈞、查瑞雲、向志和、李慶虎、彭飛林、劉[illegible]、黃鳳岐、嵇惟忠、吳奠亞、蔣革故、楊變衡、董亞舒、蔣[illegible]、何雲輔、賀　植、丁勵文、曾文斌、于全林、梁養吾、鄭[illegible]、謝古才、胡　康、聞凱聲、徐金章、劉敏中、李在雲、蔣[illegible]、李志超、許文瑞、張志遠、陳石屏、冼建毅、李君謨、程[illegible]、唐澤五、顏赫武、龍康民、陳擇模、張家翰、程道恢、苗[illegible]、陳郁文、余錦源、王海初、周　鼎、孫榮卿、張烈光、譚[illegible]、何伯年、彭伯磐、王邦樑、劉志成、丁榮坤、周冠羣、馬[illegible]、孔昭成、王　雲、孫鑑銘、羅述生、羅大壽、彭海雪、